

# 彰化縣議會第 20 屆 6 次臨時會

## 第 1 次會議（議案報告）

### 摘要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8 日 11 時 45 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：如議員簽到簿

列席：

一、本會：林秘書長裕修、議事組陳主任三民、法制室黃代理主任于賓

二、縣府：王縣長惠美、陳秘書長逸玲

-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行政處長：吳蘭梅   | 14、主計處長：蕭秀瑛      |
| 2、計畫處長：施敏華   | 15、地方稅務局長：陳燕慧    |
| 3、青年發展處長：黃金樺 | 16、農業處長：邱奕志      |
| 4、人事處長：高上富   | 17、建設處長：劉玉平      |
| 5、政風處長：饒東傑   | 18、工務處長：林漢斌      |
| 6、新聞處長：李俊德   | 19、水利資源處長：陳詔慶    |
| 7、民政處長：賴致富   | 20、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：王瑩琦 |
| 8、警察局長：張國雄   | 21、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：湯國榮 |
| 9、消防局長：施順仁   | 22、交通處長：副處長許俊宏代理 |
| 10、社會處長：王蘭心  | 23、教育處長：蔡金田      |
| 11、勞工處長：何俊昇  | 24、衛生局長：葉彥伯      |
| 12、地政處長：蔡和昌  | 25、環保局長：江培根      |
| 13、財政處長：劉坤松  | 26、文化局長：張雀芬      |

主席：許副議長原龍

記錄：林承伯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議案報告：第 20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案（另附）。

報告人：林秘書長裕修

決議：送交大會審議。

貳、審議事項：

議員發言要點：

針對縣政建設發言之議員：計有賴清美議員、李俊諭議員、張錦昆議員、楊子賢議員、陳重嘉議員等 5 位。

散會：12 時 08 分